

刑事诉讼法 案例评析与思考

© 田应梅 著

XINGSHI SUSONGFA
ANLI PINGXI YU SIKAO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刑事诉讼法案例 评析与思考

田应梅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注重理论研究,有较强的理论性,同时理论联系实际,以实际案例阐释分析刑事诉讼理论和法律条文;在案例的选取上,收集了近年来司法实践中具有代表性的案件;在编写上,主要以知识点概述、案例、案例评析的形式编辑。

责任编辑:王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刑事诉讼法案例评析与思考/田应梅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1.6

ISBN 978 - 7 - 5130 - 0461 - 9

I. ①刑… II. ①田… III. ①刑事诉讼法—案例—中国 IV. ①D925.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1146 号

刑事诉讼法案例评析与思考

XINGSHISUSONGFA ANLIPINGXI YU SIKAO

田应梅 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n>

邮 箱: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传 真:010-82000893

责编电话:010-82000860-8129

责编邮箱:wanghui@cnipr.com

印 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880 mm × 1230 mm 1/32

印 张:8

版 次:2011年6月第1版

印 次: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字 数:200千字

定 价:26.00元

ISBN 978 - 7 - 5130 - 0461 - 9/D · 1182(3365)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说 明

刑事诉讼法是我国的三大程序法之一,同时又是国家的基本法,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在现代社会中,刑事诉讼的作用不仅是追究罪犯同时也要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如何做到二者兼顾,一直是司法实务工作者和理论研究者思考的问题,只有对刑事诉讼法学理解和掌握了,才能平衡二者的关系,真正实现司法公正、体现其独立价值。

刑事诉讼法是一门实用性很强的法学学科,与法理学、法治史等理论法学不同,刑事诉讼法学具有很强的操作性,本书正是为适应本学科这一特点而编写的。在编写中,则以我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依据,以其具体程序的运行机制为线索,将内容分为二十章,即刑事诉讼概述;刑事诉讼法的目的与任务;刑事诉讼中的专门机关;诉讼参与人;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管辖;回避;辩护与代理;证据;强制措施;附带民事诉讼;期间、送达;立案;侦查;起诉;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死刑复核程序;审判监督程序;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诉讼程序。参加编辑的有田应梅、唐潇、左菲、崔磊、张金益、郑华品、伍凌、刘国平等。

由于时间和其他主客观原因所限,错误、缺陷在所难免,敬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同时,本书中引用的大部分案件是真实案件,考虑到研究分析的需要,对一些案例的人名和地名进行了适当的改动,敬请见谅。

作 者

2011年3月18日于花溪贵大北区

目 录

第一章 刑事诉讼概述	1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
一、刑事诉讼	1
二、刑事诉讼法	2
三、刑事诉讼法与相邻部门法	2
第二节 案例评析	4
王某、张某故意伤害人案	4
第二章 刑事诉讼法的目的与任务	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7
一、刑事诉讼法的目的	7
二、刑事诉讼法的任务	8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0
一、汪某拐卖妇女案	10
二、祁某、李某刑讯逼供案	11
第三章 刑事诉讼中的专门机关	15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5
一、人民法院	15

二、人民检察院	17
三、公安机关	18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9
一、周某强奸案	19
二、戚某盗窃财物案	21
第四章 诉讼参与人	23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23
一、当事人	23
二、其他诉讼参与人	28
第二节 案例评析	29
一、张某抢劫案	29
二、何某故意杀人案	31
第五章 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	34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34
一、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由专门机关行使原则	35
二、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原则	36
三、独立行使审判权、检察权的原则	36
四、法律监督的原则	37
五、未经法院判决不得确定任何人有罪的原则	38
六、有权获得辩护的原则	39
七、有权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原则	39
八、保障诉讼参与人诉讼权利的原则	40
九、对一切公民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的原则	41
十、严格遵守法定程序的原则	41
十一、不追究刑事责任不能追诉的原则	42

十二、国际司法协助的原则	44
第二节 案例评析	44
一、税务局长受贿县长公然袒护	44
二、女子居家遭人强奸,公安机关拒不立案	46
第六章 管 辖	49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49
一、刑事诉讼的管辖概述	49
二、立案管辖	49
三、审判管辖	50
第二节 案例评析	51
一、顾委诈骗案	51
二、郭佳泄露国家秘密、受贿案	53
第七章 回 避	55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55
一、回避的概念和意义	55
二、回避的理由和人员范围	56
三、回避的程序	56
第二节 案例评析	57
一、张启发、顾军、黄俊共同盗窃案	57
二、许德峰强奸案	59
第八章 辩护与代理	61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61
一、刑事辩护制度	61
二、刑事代理制度	66

第二节 案例评析	67
一、高建故意杀人案	67
二、王强故意伤害案	70
第九章 证 据	73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73
一、证据的概念和意义	73
二、证据的种类	75
三、证据的分类	78
四、证明标准	80
五、证据的收集、审查判断	81
第二节 案例评析	82
一、张猛故意伤害案	82
二、王某涉嫌盗窃案	84
第十章 强制措施	8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87
一、拘传	87
二、取保候审	88
三、监视居住	89
四、拘留	90
五、逮捕	91
六、强制措施的变更与解除	92
第二节 案例评析	93
一、案例“孕妇”张某敲诈勒索案	93
二、李某涉嫌故意伤害案	94

第十一章 附带民事诉讼	9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97
一、附带民事诉讼的概念	97
二、附带民事诉讼提起的条件	99
三、附带民事诉讼的赔偿范围	101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03
一、盗伐珍贵杉木是否应赔偿“可期待”利益	103
二、无辜青年命丧琐事争吵,精神损失难获赔偿	105
第十二章 期间、送达	10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07
一、期间	107
二、送达	112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13
一、无故超期羁押:24 小时和 30 日的界限在哪里	113
二、因故超过规定期限申诉是否可行	114
第十三章 立案	11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17
一、立案的概念	117
二、案件的受理	117
三、自诉案件的立案	121
四、立案监督	122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24
一、谁来立案? 公安司法机关之间是相互推诿 还是依法办理	124
二、越位,法院法官“惩治”犯罪	126

三、民警涉嫌强奸,公安机关懈怠立案	128
第十四章 侦 查	130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30
一、侦查的概念和意义	130
二、侦查的原则	131
三、侦查行为	131
四、侦查终结	138
五、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的案件的侦查	139
六、补充侦查	140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41
王某被控强奸案	141
第十五章 起 诉	144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44
一、起诉与审查起诉	144
二、提起公诉	145
三、不起诉	146
四、提起自诉	148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49
王某故意杀人案	149
第十六章 第一审程序	151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51
一、第一审程序概述	151
二、公诉案件的第一审程序	152
三、自诉案件的第一审程序	159

四、简易程序	160
五、判决、裁定和决定	161
第二节 案例评析	162
一、陈某受贿案	162
二、张某过失杀人案	164
第十七章 第二审程序	16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67
一、上诉的主体	167
二、抗诉的机关	168
三、提出上诉、抗诉的程序	169
四、对上诉、抗诉案件的处理	170
五、上诉不加刑原则	171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73
一、王某、赵某、李某共同诈骗案	173
二、“色狼”王某强奸案	175
第十八章 死刑复核程序	178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78
一、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案件的复核程序	179
二、判处死刑缓期2年执行案件的复核程序	180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82
一、马某为女友杀人案	182
二、张某由赌而贪案	185
第十九章 审判监督程序	188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88

一、审判监督程序的提起	188
二、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的重新审判	191
第二节 案例分析	193
秦某故意杀人案	193
第二十章 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诉讼程序	197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197
一、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诉讼程序概念	197
二、未成年人刑事诉讼的方针和原则	197
三、未成年人刑事诉讼特有原则	198
四、未成年人案件的诉讼程序	198
第二节 案例评析	200
看暴力电影,少年高某捅伤一年轻女子案	200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203
参考文献	245

第一章 刑事诉讼概述

第一节 知识点概述

一、刑事诉讼

刑事诉讼是为了实现国家刑罚权而进行的活动。在刑事案件中,为了追究犯罪行为人的刑事责任,由法律规定的专门机关代表国家行使国家刑罚权进行刑事诉讼活动。我国的刑事诉讼是指国家专门机关在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参加下,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追诉犯罪、追究被追诉人刑事责任的活动。

刑事诉讼的特征:

(1)刑事诉讼是国家专门机关代表国家所进行的一种司法活动。国家专门机关主要是指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以及其他参与刑事诉讼的机关。

(2)刑事诉讼是行使国家刑罚权的活动。刑事诉讼的中心内容是解决被追诉人的刑事责任问题,是一个国家刑罚权的适用过程。

(3)刑事诉讼活动是在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参加下进

行。为了证明案件事实,维护相关人的合法权益,需要有被害人、辩护人、代理人及证人、鉴定人等诉讼参与人参加诉讼。

(4)刑事诉讼必须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这是正当程序原则的要求与体现。

二、刑事诉讼法

刑事诉讼法是调整刑事诉讼活动的法律规范的总称,是规定刑事案件处理程序的法律。在概念上,刑事诉讼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刑事诉讼法不仅包括刑事诉讼法典,还包括其他法律、法令、条例、决议、决定中关于刑事程序的法律规范。狭义的刑事诉讼法仅指国家立法机关指定的成文的刑事诉讼法典,不包括其他法律中关于刑事诉讼程序的规定。

三、刑事诉讼法与相邻部门法

(一)刑事诉讼法与刑法

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的关系是刑事程序法与刑事实体法的关系,二者相互依存、密不可分、缺一不可。刑事诉讼法是刑事程序法,规定如何查明犯罪和惩罚犯罪;刑法是刑事实体法,规定犯罪与刑罚,解决行为人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应否处以刑罚的实体性问题。刑事诉讼法与刑法之间是形式与内容的统一,也是方法和任务的统一。对刑事案件的处理,既要有刑法作为定罪量刑的依据,又要有刑事诉讼法来保证刑法的正确实施,如果没有刑事诉讼法从司法程序上保证刑法的执行,刑法所规定的一切内容,就成了一纸空文。同样,如果没有刑法作为刑事诉讼的内容和标准,刑事诉讼法的一切规定,也就失去了目的和意义。

(二)刑事诉讼法与法院、检察院组织法

刑事诉讼法是规定刑事诉讼程序的法律,当然对法院、检察院

在刑事诉讼中的地位、职责、活动原则等作出相关规定。而法院、检察院组织法规定了法院、检察院的性质、任务、职权范围、活动原则、组织体系、机构设置以及人员组成的法律,也必然会涉及到法院、检察院在刑事诉讼中的职权和活动原则。因此,它们在内容上有交叉和重合的部分,但是两者的调整对象、范围是不同的,各有一套独立体系。相互之间既无法取代,又互相补充。

(三) 刑事诉讼法与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

刑事诉讼法与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三者都是程序法,这三种诉讼既有共同点,也有重要区别:首先,事实所以会发生、会引起,是因为有可以通过诉讼加以解决的某种事实存在;其次,诉讼必须有当事人,即原告和被告;再次,诉讼必须有国家的司法机关参加、主持进行和对案件作出裁决。另外,事实也要有其他诉讼参与人参加。刑事诉讼同民事诉讼、行政诉讼最主要的区别是它们所要解决的实体问题和所依据的实体法不同。刑事诉讼所要解决的实体问题是犯罪和刑罚问题,是被告人的刑事责任问题。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则不解决这类问题。所以它们在解决实体问题时所采取的方式、方法和依据的程序法也互不相同。在我国的刑事诉讼中还有公诉和自诉之分,在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中没有这种区分。如刑事案件中的公诉案件,在法院审判前,要经过侦查和提起公诉这样两大诉讼阶段。公诉案件都必须由国家的公诉机关即检察机关向法院提起诉讼,而不是被害人或其他人作为当事人的一方,以个人名义向法院提起诉讼。又如,在刑事诉讼中,可以根据案情的需要依法采取逮捕、搜查、通缉等措施,在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中绝不允许采取这类方法。

第二节 案例评析

王某、张某故意伤害人案

【案情介绍】

王某系广东中山市人,和前妻李某离婚后再在南宁市同一地点以蹬三轮车拉客为生。2008年7月16日22时许,王某在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莫屋坡路口处停车兜客时,看到同在此处用三轮车拉客的44岁的张某和前妻李某在聊天,王某认为两人好像有暧昧关系大为不满,于是制止张某和其前妻说话。张某觉得与李某聊天很正常,不服气就顶了王某几句,因此两个男人发生争执。后王某、张某分别从各自用于搭客的三轮车上拿出铁棍殴打对方。张某致王某头顶枕部受伤,伤口累计长15厘米;王某致张某面部两处创伤,创疤累计长6.2厘米。经鉴定,二人的损伤程度均为轻伤。

同年7月25日,江南区公安局介入侦查,并于9月30日移交江南区人民检察院起诉。10月24日,公诉机关指控张某、王某犯故意伤害罪向江南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认为,张某、王某无视国家法律,故意伤害对方身体并致对方轻伤,其行为均已构成故意伤害罪。两人主观上均有伤害对方身体的故意,客观上也实施了伤害的行为,并均致对方轻伤。法院一审判决,张某犯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王某犯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

【问题】

本案中哪些方面体现了刑事诉讼的特征?

【评析】

刑事诉讼,除具有诉讼的一般属性之外,还具有“刑事”这一限制词的特殊要求。所谓“刑事”就是触犯刑律、危害社会和需要受到刑罚处罚的犯罪事件。刑事诉讼所要解决的中心问题,就是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刑事责任问题,即解决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应否处以刑罚,以及处以何种刑罚的问题。刑事诉讼的所有活动都是围绕这一中心问题而展开的。因此,我国的刑事诉讼是指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在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参加下,依照法律规定否认程序,解决被追诉者刑事责任问题的活动。

在本案中,王某和张某在街头因言语不合互相殴打,将对方打致轻伤,涉嫌对故意伤害的行为负有刑事责任。公安机关依据刑事诉讼法赋予的侦查权,主动介入侦查并在侦查基础上移交负有公诉职能的检察机关。检察机关以指控二人涉嫌故意伤害罪向法院提起公诉。审判机关在检察机关提起公诉之后对案件依照法定程序进行审判,被告人及其辩护人参与了整个过程。该诉讼主要目的是为了查清张某、王某二人是否有触犯国家刑事法律的相关行为存在,以及二人是否应当承担相关刑事责任的问题,最终确定是否应该行使国家刑罚权。这体现了刑事诉讼活动是专门机关行使的活动。而这专门机关是指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以及按照法律规定依法享有侦查权的其他国家机关。专门机关根据法律赋予的职权,办理刑事案件,对刑事案件进行侦查、起诉、审判和执行等活动。

刑事诉讼应当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进行。刑事诉讼具有严格的法律性质,必须有规律、有步骤的进行。在刑事诉讼过程中,专门机关和诉讼参与人都必须根据国家确立的刑事诉讼法律关系和刑事诉讼程序、规则进行,如果不依法办案,将会造成错案或引起